

证券代码：600232

证券简称：金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以电话、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4月28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傅国定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